

臺中市大甲區順天國民小學110年行政助理(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車司機) 甄選簡章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行政助理進用及管理要點。
- 二、學生交通車管理辦法。

貳、甄選資格：

- 一、年齡六十五歲以下。
- 二、具有職業駕駛執照。
- 三、具公立或立案之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資格，或具有三年以上之工作經驗者。
- 四、最近六個月內無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違規記點達四點以上，且最近二年內無肇事紀錄。但肇事原因事實，非可歸責於駕駛人者，不在此限。
- 五、不得有「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」第49條、第81條規定之事項。
(簽署「性侵害犯罪防治法查閱檔案 同意書」供本校進行資料查閱)。

參、甄選名額：

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車司機正取1名，備取若干名。

肆、工作時間：

每日工作8小時，並依學生上下學時間、學校作息和特殊行事彈性調整工作時間，寒、暑假配合校務，仍應到校上班滿 8 個小時並簽到退。

伍、工作內容：

- 一、準時安全駕駛交通車，接送身心障礙學生上下學，支援身心障礙學生校外教學，維護學生安全。
- 二、交通車車況檢查、清潔及保養等維護工作，並確實填寫行駛日誌。
- 三、協助學校校園環境清潔及綠美化工作。
- 四、學校各項活動支援協助。
- 五、學校行政業務協助。
- 六、配合學校指派調遣活動及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
以上所列事項之詳細工作，於簽定契約書內另定規範之。

陸、工作待遇：

採月薪計支，月薪新台幣：貳萬伍仟柒佰陸拾玖元整(NT\$25,769元)，如遇臺中市政府預算調整時，均依臺中市政府相關規定辦理。

柒、聘期期間：

聘期自110年9月3日至110年12月31日止。聘期期間服務績效考核良好者予以續聘。

(如臺中市政府另有規定者，從其規定)

捌、簡章索取方式：

- 一、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(<https://tc.edu.tw>) →徵選介聘，自行下載文件使用。
- 二、由本校網站 (<https://stgs.tc.edu.tw/>) →校務佈告欄，下載文件使用。
- 三、親自至本校警衛室索取 (電話：04 26262040 分機 841)。

玖、報名日期及地點：

自公告日起至民國110年08月30日(星期一)下午4點止，填妥報名表及繳驗相關資料文件，親自至本校總務處報名(臺中市大甲區經國路168號)。

壹拾、報名應附具之相關文件資料：

- 一、報名表乙份 (附件一)。
- 二、國民身份證(正、反面)影本乙份。
- 三、職業用自小客車以上之駕駛執照(正、反面)影本乙份。
- 四、個人學、經歷證明文件影本乙份。
- 五、最近六個月內二吋脫帽正面半身照片1張(請自行黏貼於報名表)。
- 六、切結書 (附件二)。
- 七、同意書 (附件三)。

壹拾壹、甄選日期、地點及方式：

- 一、甄選日期：110 年 08 月 31 日 (星期二) 上午10時。
- 二、甄選地點：本校總務處。
- 三、甄選方式：採書面審查40%、口試60% 辦理。請以身分證正本當准考證應試。

壹拾貳、錄取聘用：

- 一、依成績排列錄取壹名，備取若干名，總分未達70分，不予錄取，錄取者須經健康檢查合格後聘用之。
- 二、錄取名單於110年08月31日 (星期二) 下午4點以前公告於教育局及學校網站。
- 三、錄取者應於110年09月02日 (星期四) 前繳交公立醫院或勞保局指定醫院健康檢查結果 (含最近三個月內胸部X 光透視、一般血液檢查及法定傳染病等)，不合格者取消資格，不得異議，由備取人員依成績高低順序依序遞補。

壹拾參、本簡章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